

ThreeBond

ThreeBond TPGA Challenge Tour

ThreeBond TPGA 挑戰賽 簡章



主辦單位	ThreeBond、台灣職業高爾夫協會							
協辦單位	大崗山高爾夫球場							
賽事日程	1、110年6月7日(星期一)練習日。 2、110年6月8日(星期二)指定練習日 & 報到日。 3、110年6月9日(星期三)正式比賽第一回合。 4、110年6月10日(星期四)正式比賽最終回合 / 頒獎典禮。 依成績頒發獎金分配給予前 40 名 (含同桿者) 頒發獎金。							
參賽名額	總參賽人數最多不超過 96 位。							
比賽地點 & 擊球費	1、地點：大崗山高爾夫球場 預約專線：(07) 636-6411 ~ 3 2、地址：高雄市田寮區西德里長山路 1 號 3、區域：OUT 區 (前9)、IN 區 (後9)。 4、正式比賽二回合：每回合擊球費用均：NT\$ 1,950元 (2 桿對 4 客)							
獎金分配 & 說明	總獎金新台幣 110 萬元整、冠軍獎金新台幣 25 萬元整。 獎金分配方式：							
	1	250,000	11	25,000	21	17,000	31	12,800
	2	75,000	12	24,000	22	16,500	32	12,600
	3	50,000	13	23,000	23	16,000	33	12,400
	4	40,000	14	22,000	24	15,500	34	12,200
	5	35,000	15	21,000	25	15,000	35	12,000
	6	30,000	16	20,000	26	14,500	36	11,800
	7	29,000	17	19,000	27	14,000	37	11,600
	8	28,000	18	18,500	28	13,600	38	11,400
	9	27,000	19	18,000	29	13,300	39	11,200
	10	26,000	20	17,500	30	13,000	40	11,000
1、總獎金 110 萬元，提撥總獎金的 10% 做為 TPGA 賽務發展基金。 2、獎金將依名次頒給職業球員前 40 名，如因平手而致有超出 40 名之情形時，以按超出人數每人 NT\$ 11,000 元計算之金額 (其總額不得超過 NT\$ 34,600 元) 加計分配表所列金額平均分配給該平手之球員。 3、職業球員除第一名遇有平手應立即加賽決勝外，其他名次平手時，按平手人數應得各名次之獎金總和平分之。 4、球員所得獎金依本國政府規定，本國球員扣所得稅 10%。								
報名費	1、職業選手新台幣 NT\$ 1,200 元。 2、業餘選手新台幣 NT\$ 600 元。 3、非本會職業選手新台幣 NT\$ 1,800 元。							

<p>參賽資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2021 TPGA 年度資格賽依成績排名入圍前 70 名以內之職業選手。 2、2020 年挑戰巡迴賽獎金排名前 5 名之種子資格。 3、主辦單位 (ThreeBond & TPGA) 推薦選手，為總參賽人數的 15%。 4、主辦單位推薦業餘選手 9 位 (中華高協 3 位、台青盃 3 位、TPGA 3 位) 5、協辦單位 (大崗山球場) 推薦邀請 2 位職業或業餘選手。(佔上述3.) 6、主辦單位可推薦台巡賽種子選手 4 位。(此名額包含佔上述3.) 唯台巡賽種子選手，其所得之獎金不列入獎金排名計算。 7、未參加本會所舉辦之年度資格賽之選手，如獲主辦或協辦單位推薦參賽，其所得之獎金不列入獎金排名計算。 8、上述 6. & 7. 依 105 年度第 8 屆第 4 次理監事會議決議。
<p>練習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比賽當週之前練習：果嶺費及桿弟費依照球場收費標準。 平日 9 點前 NT\$ 1,950 元、平日 9 點後 & 假日依球場收費標準收費。 2、練習日 & 指定練習日：110 年 6 月 7 ~ 8 日 (星期一~二) 全天開放 費用：桿弟費 NT\$ 1,950 元(球場配置數)，練習賽後直接付給球場櫃台 3、所有參賽會員務必事先向球場預約，若無預約者球場有權不給予下場練習球場採雙邊開球，預約乙組需 3 人以上，務必嚴格遵守預約制度。 4、依球場配置桿弟下場練習，請選手注意練習速度，不可影響球場擊球行進速度。
<p>報名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敬請參賽選手於 110 年 4 月 29 日 (星期四) 下午 4 點前至 LINE 通訊 群組名稱 2021 ThreeBond 挑戰巡迴賽報名專區 回覆參加意願即可完成報名手續。 2、未參加 2021 台灣 PGA 巡迴賽年度資格賽之職業選手獲邀參加時，將一律由國內賽務 羅仕鈞 先生通知連絡即可。 LINE ID : TPGA 999
<p>報名截止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取消報名截止日：110 年 5 月 28 日 (星期五) 下午 4 點前為止。 2、超過最終取消報名截止日 (正式比賽第一回合日前不含例假，需假日滿 7 天) 才提出，將追繳報名費 (除正當理由提供證明文件)
<p>報到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須於 110 年 6 月 8 日 (星期二) 下午 3 點前向大會完成報到手續 2、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需請接受測量體溫 3、所有選手皆親自完成報到手續，並繳交報名費 & 兩回合擊球費。 4、如無法親臨報到時，須可委託他人代為報到及繳納所有賽事費用。
<p>頒獎典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第二回合編組表成績最優前 12 組之參賽選手均需出席頒獎典禮活動。否則依規定獎金扣除 50%，未獲獎金者則禁賽乙場。業餘選手違反者大會有權拒絕您下次報名比賽。請各位參賽選手妥善安排行程。 2、6 月 10 日 (四) 預計下午 1:30 左右開始，地點：在第 10 洞練習果嶺。 3、出席服裝之規定，穿著高爾夫球服 (不得穿著圓領衫、短褲及拖鞋) 進入頒獎場所，違反規定者提報紀律委員會懲處。
<p>觀賽須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賽事期間開放觀眾下場請至球場櫃台繳交保險費 30 元，並填寫資料及聯絡電話換取觀賽證，張貼於明顯處，以利人員辨識。 2、請著無跟之平底運動鞋或休閒鞋，服裝需正式整齊，不得打赤膊。 3、攜帶幼童的家長敬請特別注意孩童的安全及行為。

<p>比賽辦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賽事進行二天的比桿賽，第一回合結束後採不淘汰制，全數選手進入最終回合決賽。 2、如遇天候惡劣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影響比賽公平性時，則由比賽執行委員會裁定之。如必須短賽程時至少須完成 18 洞比賽方為有效。 3、第一名成績如遇平手時，必須採取加洞驟死賽之方式產生冠軍，延長加洞賽的洞別則由比賽執行委員會決定後逐洞競技至勝負分曉。 附註：如職業選手 & 業餘選手第一名成績相同時，亦舉行加洞驟死賽之方式，逐洞競技至勝負分曉，業餘選手榮膺冠軍時，可獲得冠軍獎盃，而獎金則由最優的職業選手獲得。 4、職業選手，根據平手人數應得之獎金總和平分之。 5、職業 & 業餘選手其他名次如有成績相同需要分出勝負時，則依最終回合總桿成績較優者為優勝，其次為最終回合成績較優者，如再平手時則由最終回合記分卡第十八洞的成績逐洞往前比對至勝負分曉。 6、本比賽遵守最新公佈之 R&A 國際高爾夫規則。 7、比賽執行委員會所核定比賽之當地單行規則及所設定指定梯台開球。 8、比賽執行委員會之裁定為最後裁定。
<p>練習設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無練習場。 2、提供練習果嶺推桿區：第 1、10 洞梯台後方練習果嶺。 3、提供練習果嶺切桿區：第 1 洞梯台後方練習果嶺。
<p>餐飲消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比賽期間嚴禁會館內攜帶外食。 2、外帶食物使用區域：請至出發站前涼亭區使用，並保持桌面之清潔。
<p>推薦飯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飯店名稱：義大天悅飯店 2、地址：高雄市大樹區義大八街 100 號 3、TEL：(07) 656-8000 FAX：(07) 656-8191 4、雙人房(一大床 & 二中床) NT\$ 2,200 元、不含早餐。 5、以上房價優惠期間：2021 年 6 月 7 日至 6 月 10 日(週一 ~ 週四)。 6、訂房代碼：參加大崗山球場之 ThreeBond TPGA 挑戰賽賽事。 7、如需訂房住宿請親洽：林思岑 經理、訂房專線：0975-593-756。
<p>請假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10 年 6 月 5 日 (星期六) 才提出請假者須提出有關證明文件。 如：就醫收據或診斷證明書方可完成請假手續。 2、無依照規定上述方式請假者，將追繳報名費，始可參加下一場賽事。 3、如賽事期間因傷請假，需填寫棄賽申請書，並檢附醫師診斷證明書或就醫收據才算完成病假請假程序。 4、頒獎典禮當日是不接受請假者，請假者須於報到日提出申請，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才算完成請假程序。
<p>其他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賽事獎金將於比賽結束後 15 天內以匯款方式匯至選手帳戶內。 2、於賽事期間是包含練習日、指定練習日、報到日、賽前記者會、職業業餘配對賽、正式比賽回合，須注意個人穿著服裝之禮儀不得有穿著圓領衫、短褲及拖鞋進出球場，否則依規定送交紀律委員會懲處。 3、未參加本會年度資格賽之選手，其所得之獎金不列入挑戰賽排名計算。